

大葉大學學士後護理學系學生見實習獎懲辦法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4 年 3 月 20 日系務會議新制通

第1條 本學系為使學生見實習獎懲有所依循，特訂定本辦法。

第2條 由實習指導教師依大葉大學護理學系見實習學生獎懲申請書進行提報。

第3條 學生見實習行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學系提報至系務會議決議後進行獎勵：

- 1、 對病人態度與服務有特殊優良事蹟，由實習指導教師或單位主管呈報者，除公開讚揚外，依據事蹟表現給予獎勵一次至小功一次。
- 2、 協助預防臨床疏失事件之發生者，經查屬實，給予獎勵一次至小功一次。
- 3、 其他特殊優良表現者。

第4條 學生見實習發生違背見實習相關規定，得由學系呈報系務會議按情節輕重，給予申誡至大過處分。

第5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一

大葉大學學士後護理學系見實習學生獎懲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嘉獎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懲處：		
學生		連絡電話	
班級		學號	
實習醫院		實習期間	
實習科別		實習指導教師	
獎懲事件說明(請詳述):			
佐證照片：			
實習指導教師簽名：			